

证券代码：430014

证券简称：恒业世纪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修订）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股份”），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回购用途及目的

本次回购股份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同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

考虑到目前消防行业的不确定性增强，竞争环境的严峻，公司认为继续保持高额股份不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符合中小投资者需求，不利于公司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因此公司基于现金流情况开始分阶段实施减资战略。

公司已于2024年4月及9月分别进行回购，前两次回购属于公司第一阶段减资，两次回购累计减资21,000,000股，已经完成了2024年减资任务。

公司本次开展股份回购是在前次回购的基础上继续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基于公司战略发展、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进行的回购。公司认为继续减少股本有利于继续提高公司收益率、改善公司价

值，对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

### 三、 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如回购期间涉及股票交易方式变更，将及时调整回购方式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义务。

### 四、 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低于1.41元/股，不超过1.80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6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存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为1.25元，拟回购价格上限不低于上述价格，不高于上述价格的200%。

本次回购价格合理性分析如下：

#### 1、公司前次回购情况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10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确定回购价格不低于1.41元/股，不超过1.80元/股。截至2024年12月6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15,000,000股，累计回购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93%，占公司拟回购数量上限的100.00%，累计使用资金人民币26,500,656.46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累计回购股份成交均价为1.77元/股。

#### 2、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6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股票存在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合计成交39,106股（不含大宗交易），成交金额为48,711元（不含大宗交易），交易均价为1.25元。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80元/股（含1.80元），不存在拟回购价格上限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6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200%的情况。

#### 3、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12月末公司归属于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69元。

4、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消防应急疏散与逃生系统产品的销售及智能建筑整体解决方案，属于消防行业中的消防产品子行业。伴随房地产市场的持续低迷，传统消防市场大幅萎缩，产品量价齐跌。2024年度，因消防市场需求疲软，公司内部结构优化等原因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065.53万元，同比下降38.27%；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上升0.88%至26.74%；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1,064.42万元，同比下降431.2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59.54万元，同比下降495.98%。公司期末总资产30,959.87万元，较上期末下降19.98%。

受益于公司实行“稳客户、保质量、重现金流”的经营方针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公司资产夯实，现金流充足，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截至 2024 年 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01,368,603.33元，公司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本次回购需求。同时，面对后续的市场环境，公司有能力继续保持稳定经营。

5、同行可比公司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C3595）”，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如下：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2025 年 4 月<br>15 日收盘价<br>(元股) | 每股净资产<br>(元)-最新年<br>报 | 市净率(倍)-<br>最新收盘日 |
|-----------|------|-------------------------------|-----------------------|------------------|
| 873810.NQ | 台谊消防 | 7.50                          | 1.83                  | 4.09             |
| 838823.NQ | 海天消防 | 3.28                          | 1.81                  | 1.82             |
| 872477.NQ | 龙成消防 | 5.00                          | 3.27                  | 1.53             |
| 平均值       |      |                               | 2.30                  | 2.48             |

上述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类似，但营收、资产、利润规模相对差异较大，市净率参考意义有限。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到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公司前次回购情况、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每股净资产、同行可比公司等因素，公司拟参考前次股

份回购，股份回购的价格不低于1.41元/股，不高于1.8元/股，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6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1.25元的200%，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2021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调整公式为：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Q$ 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 $Q_0$ 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 $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P$ 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 五、 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4,000,000 股，不超过 6,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5.43%-8.15%，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10,8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 六、 回购实施期限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二）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 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10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 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在集合竞价方式回购情况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回购实施预告，公告拟实施回购的时间区间，提示投资者关注回购机会。

（四） 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将加强对回购交易指令的管理，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合理发出回购交易指令，坚决避免发生“约定交易”、“变相定向回购”等违规情形。

七、 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根据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及用途，如本次回购达到数量上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为：

| 类别                       | 回购实施前      |        | 回购完成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7,279,625 | 23.48% | 17,279,625 | 23.48% |
| 2. 无限售条件股份<br>（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 56,325,439 | 76.52% | 50,325,439 | 68.37% |
| 3. 回购专户股份                | 0          | 0%     | 6,000,000  | 8.15%  |
|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 0          | 0%     | 0          | 0%     |
|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 0          | 0%     | 6,000,000  | 8.15%  |

|    |            |      |            |      |
|----|------------|------|------------|------|
| 总计 | 73,605,064 | 100% | 73,605,064 | 100% |
|----|------------|------|------------|------|

如按本次回购数量下限计算，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为：

| 类别                       | 回购实施前      |        | 回购完成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7,279,625 | 23.48% | 17,279,625 | 23.48% |
| 2. 无限售条件股份<br>（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 56,325,439 | 76.52% | 52,325,439 | 71.09% |
| 3. 回购专户股份                | 0          | 0%     | 4,000,000  | 5.43%  |
|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 0          | 0%     | 0          | 0%     |
|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 0          | 0%     | 4,000,000  | 5.43%  |
| 总计                       | 73,605,064 | 100%   | 73,605,064 | 100%   |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5/3/31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八、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公司目前资产结构稳定，营业收入规模虽有下滑，但主要客户仍然保持稳定合作，能提供稳定现金流，本次回购股份支出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提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财务数据以供参考，具体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元

| 财务指标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2024 年度        |
|---------------|----------------|----------------|----------------|
| 盈利能力          |                |                |                |
| 营业收入          | 203,802,881.29 | 211,667,164.56 | 130,655,292.66 |
| 毛利率%          | 23.87%         | 25.86%         | 26.74%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81,757.00    | 3,213,485.58   | -10,644,231.16 |

| 偿债能力             |                |                |                |
|------------------|----------------|----------------|----------------|
| 总资产              | 422,790,320.35 | 386,907,640.68 | 309,598,679.01 |
| 货币资金             | 33,729,271.08  | 60,396,030.41  | 101,368,603.33 |
| 银行存款             | 33,729,271.08  | 60,396,030.41  | 101,205,054.98 |
| 其他货币资金           | 0.00           | 0.00           | 163,548.3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 0.00           | 20,000,000.00  |
| 应收票据             | 33,493,194.39  | 27,639,564.96  | 4,688,278.89   |
| 其中：银行承<br>兑汇票    | 27,803,799.61  | 22,487,728.07  | 3,105,642.28   |
| 商业承兑汇票           | 5,689,394.78   | 5,151,836.89   | 1,582,636.61   |
| 应收账款             | 140,023,447.38 | 127,205,043.78 | 43,796,693.39  |
| 其中：1 年以<br>内     | 130,336,213.47 | 111,735,024.86 | 24,665,683.63  |
| 1 年以上            | 24,523,235.46  | 33,922,011.45  | 40,246,748.14  |
| 坏账准备             | 14,836,001.55  | 18,451,992.53  | 21,115,738.38  |
| 总负债              | 183,981,912.07 | 144,885,746.82 | 111,621,672.77 |
| 短期借款             | 31,200,000.00  | 23,000,000.00  | 20,300,000.00  |
| 应付账款             | 60,058,645.12  | 52,636,664.36  | 35,800,761.59  |
| 合同负债             | 69,502,567.33  | 57,480,160.90  | 48,356,504.35  |
| 应付职工薪酬           | 4,007,776.68   | 2,561,206.28   | 3,686,597.80   |
| 应交税费             | 7,811,513.93   | 2,731,180.77   | 368,222.59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br>东净资产 | 238,808,408.28 | 242,021,893.86 | 197,977,006.24 |
| 资产负债率%（合<br>并）   | 43.52%         | 37.45%         | 36.05%         |
| 流动比率             | 1.81           | 2.13           | 2.14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24           | 1.58           | 1.53           |
| 存货周转率            | 1.54           | 1.69           | 1.26           |

| 营运情况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 260,374,404.65 | 283,323,842.20 | 236,974,648.8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 235,388,716.63 | 247,084,387.86 | 138,709,383.6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985,688.02  | 36,239,454.34  | 98,265,265.18  |

由上表看出虽然外部环境恶化导致公司经营情况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是自公司实行“稳客户、保质量、重现金流”的经营方针和可持续发展战略下公司资产夯实，现金流充足。具体如下：

1. 公司可动用资金为 101,368,603.33 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20,000,000 元。本次回购按照最高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10,800,000 元，回购结束后公司仍有充足资金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同时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灵活型低风险理财，可随时赎回保证公司经营资金的需要。

2. 得益于“重现金流”的经营方针，本年度公司对下游中小型客户销售政策为“先款后货、以现金为主”，同时对各类型客户的应收款进行了催缴。这一结果使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逐步减少，其中 1 年期内的应收账款由 23 年的 111,735,024.86 元下降到 24,665,683.63 元，下降比例达到 77.9%。回购结束后这一政策也不会改变。

3. 流动负债方面，由于公司现金充足，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归还了 10,000,000 银行借款。其余应付账款等公司均按照账期向供应商付款。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健康，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假设回购上限资金 10,800,000 元全部使用完毕，按照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 3.49%，约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6%。

综上，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为保证未来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管理层决定进行股份回购提升公司价值。公司实施回顾减资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方针和发展战略的调整，符合股东利益。不会因本次回购对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

九、 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

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以及中国结算出具的回购专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回购股份注销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无异议后，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股份注销手续。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十、 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 十一、 公司最近 12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的说明

公司最近 12 个月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情形。

#### 十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是否存在因交易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限制证券账户交易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因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因交易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限制证券账户交易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因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

#### 十三、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配合本次股份回购，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内择机确定回购股份时间、数量、金额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 3、除涉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政策规定）调整、补充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 4、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 5、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 6、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完成后依法办理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
- 7、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的终止事宜；
- 8、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有关的其他事宜；
- 9、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十四、 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 1、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将导致本回购计划无法实施。
- 2、本次回购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交易活跃度不足、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 3、本次回购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等原因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 4、若本次回购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十五、 备查文件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